

2021 年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了《2021 年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提高政务公开服务水平，积极推动本市道路运输事业建设发展。

（一）主动公开

2021 年，在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政务信息 386 条，主动公开公文 307 件，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公文 11 件，建立了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程序，推进更高水平决策公开和公众参与。2021 年 3 月底，发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分别为：编制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修订《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编制《上海市道路停车场管理规定》。我局根据决策事项的推进情况，以目录归集的方式，对各事项的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同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动态调整。

做好重点公开领域信息公开，细化深化道路运输信息公开。

2021 年我局重点公开领域为公交线网调整优化、“上海停车”APP 信息公开及应用等。

开展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提升公众参与度。开展了 6 次政府开放日活动，包括治理“停车难”、苏州河沿线桥梁景观提升工程现场观摩、“6.16”安全宣传咨询日、长三角车生活公共服务平台一期上线试运行、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规划公众意见征询和“长三角一体化客运发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活动中广泛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市民群众参与，坚持开门纳谏，增进了政府与市民之间的沟通联系，提高了广大市民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提升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推进政策文件精准解读，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2021 年我局扩大政策解读范围，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通过图片、视频等多元化方式开展政策解读工作，如《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交通部“跨省通办”操作、《上海市慢行交通规划设计导则》、本市公交都市示范城市的三年行动方案、《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对《上海市慢行交通规划设计导则》进行了二次解读。同时局门户网站开设了网民留言功能，做好日常回应关切和政民互动。

公开建议提案办理。2021 年，我局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113 件。主办件主动公开 68 件，其中全文公开 63 件，摘要公开 5 件；依申请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主动公开率达到 100%。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我局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36件，其中，网上申请33件、信函申请3件，按规定期限和程序答复34件，另有2件结转2022年办理。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按规定期限和程序答复2件。本年度办理结果答复的36件申请中，同意公开（含已主动公开）的11件；不予公开1件；不属于本机关负责公开的5件；信息不存在的4件；非政府信息1件；不予处理1件；其他处理13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1年，我局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在局门户网站公开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时向社会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按照“谁制作、谁提出、谁审查、谁公开、谁负责”，遵循依法、及时、高效、准确的原则，在公文制发的过程中同步确定其公开属性。建立公文属性源头动态调整机制并进行审查。在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加强收费管理，更新了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程序，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1年，我局持续建设局门户网站，不断推动政务公开、便民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均衡、融合发展。按照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的要求，探索建设面向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定人群的服务能力，提升无障碍水平，完成了局门户网站无障碍与适老

化浏览的升级改造。进一步做好了通过局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不断拓宽政务公开宣传的平台提升公开的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重点研究政务公开的纵深发展问题，推动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的公开工作落实落细。局办公室是局政务公开的牵头部门，局各部门设立政务公开联络员，提高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列入领导干部学法内容，切实提高局领导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和认识水平。与本系统各部门、对应区级单位积极开展政务公开沟通交流，开展培训交流工作，不断提高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59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2	0	0	0	4	3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1	0	0	0	0	1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1	0	0	0	1	10	

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9	0	0	0	0	3	12
(七) 总计		30	2	0	0	0	4	3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是还存在着一些不足。政务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根据实际情况，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入；政务服务信息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功能有待进一步开发；宣传引导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2022年，我局将积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上海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开幕式上的主旨讲话精神，严格践行党中央、国务院“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我局做好重点公开领域信息公开，细化深化道路运输信息公开，重点公开领域为公交线网调整优化、“上海停车”APP信息公开及应用等。

开展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提升公众参与度，开展了6次政府开放日活动，包括治理“停车难”、苏州河沿线桥梁景观提升工程现场观摩、“6.16”安全宣传咨询日、长三角车生活公共服务平台一期上线试运行、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规划公众意见征询和“长三角一体化客运发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活动中广泛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市民群众参与，坚持开门纳谏，增进了政府与市民之间的沟通联系，提高了广大市民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

推进政策文件精准解读，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扩大政策解读范围，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通过图片、视频等多元化方式开展政策解读工作，如《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交通部“跨省通办”操作、《上海市慢行交通规划设计导则》、本市公交都市示范城市的三年行动方案、《上海市道路运输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对《上海市慢行交通规划设计导则》进行了二次解读。同时局门户网站开设了网民留言功能，做好日常回应关切和政民互动。

公开建议提案办理，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113件。主办件主动公开68件，其中全文公开63件，摘要公开5件；依申请公开0件；不予公开0件。主动公开率达到100%。

在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加强收费管理，目前未产生过信息公开处理费的情况。